

●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●

事人赔偿 5-10% 的事故直接经济损失。因责任心不强，造成车辆机件损坏者按损坏程度给予相应经济处罚。

六、摩托车管理制度

除秘书科交通员和市信访办各配备 1 部公用摩托车外，办公室其余公用摩托车一次性

拍卖。交通员和市信访办使用的公用摩托车纳入车队管理制度管理。

本规定从 1999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一日

关于调整市减轻企业负担工作

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 [1999] 46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鉴于市减轻企业负担工作领导小组部分成员工作变动，市人民政府决定予以调整。调整后，由蔡锦仕副市长任组长，陈益孝（市政府）、方振波（市经委）、高正勤（市纠风办）任副组长，陈少英（市经委）、倪俊鹏（市财办）、陈潮武（市外经贸委）、詹汉池（市财政局）、江潮荣（市物价局）、林俊辉（市审计局）为成员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日常工作，办公地点设在市经委（联系电话：8768027）。陈少英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一日